

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和相关与会人员发出。

2、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公司 B 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其中监事宫应芳男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丽萍女士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同意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同意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同意《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并通过《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同意《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同意《关于<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。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行为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等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同意《关于<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。该报告真实、完整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等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专业资格，

承办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勤勉尽责，为公司出具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同意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等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0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同意修订《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公司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，能够提高公司票据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减少资金占用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不存在损

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合计不超过 1.5 亿元人民币的票据池业务，其中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不超过人民币 0.75 亿元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不超过人民币 0.75 亿元，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，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3 月 30 日